

的招標文字註明為「繁體中文」。另外，有 5 件標案內容之「標案名稱」「廠商資格摘要」或「附加說明」要求以正體中文書寫。

二、依據前師範大學國文系兼任教授李璫教授之研究，「繁體字」是大陸自 1956 年公布「漢字簡化方案」以後，將未經簡化的漢字，統稱為「繁體字」。把所有未經簡化的正體字，統稱為「繁體字」，這是把「正體字」污名化，給人一種錯覺，認為正體字都是繁的、難寫的，簡化字才是好寫的，容易學的。

三、1986 年大陸公布的「簡化字總表」，總共只有 2,235 字，按理說，所謂「繁體字」應是指與 2,235 個簡體字對應的正體字而言，而今卻將所有的正體字統稱為「繁體字」，這是不合理、也不合邏輯的事。其實正體字的形體本來即是如此，並無繁簡之分。為免落入陷阱，政府應該大力導正，稱為「正體字」。

提案人：吳育昇 江惠貞

連署人：林正二 徐少萍 廖正井 吳育仁 蔡錦隆

蔣乃辛 李桐豪 邱文彥 張嘉郡 楊玉欣

陳鎮湘 林鴻池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十九案，請提案人蔡委員其昌說明提案旨趣。

蔡委員其昌：（17 時 3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蔡其昌、楊瓊瓔、顏清標、何欣純等 17 人，有鑑於大台中縣市合併之後，雖幅員擴大，但台中市區間聯繫之交通並不方便，為讓合併升格具實質意義，有利整體都市規劃完整性，並提升市民認同感，應進行海線鐵路高架化，根除交通瓶頸，並將海線大甲到山線后里之間的鐵道銜接，構成台中高架鐵路環線，完成「1 小時大台中生活圈」，此環線也將成為台中的捷運系統，其功能有如東京的山手線。台中市政府對此願意積極配合，本席等建請行政院予以大力支持，以助早日完工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二十九案：

本院委員蔡其昌、楊瓊瓔、顏清標、何欣純等 17 人，有鑑於大台中縣市合併之後，雖幅員擴大，但台中市區間聯繫之交通並不方便，為讓合併升格具實質意義，有利整體都市規劃完整性，並提升市民認同感，應進行海線鐵路高架化，根除交通瓶頸，並將海線大甲到山線后里之間的鐵道銜接，構成台中高架鐵路環線，完成「1 小時大台中生活圈」，此環線也將成為台中的捷運系統，其功能有如東京的山手線。台中市政府對此願意積極配合，本席等建請行政院予以大力支持，以助早日完工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台中縣市合併後，幅員擴大，若要進行整體都市發展，達成合併實質意義，應建立海線與山線之間往來的便捷交通系統。因此，在目前台鐵山線已高架化下，海線也應進行高架化；另台鐵在台中地區分為山線跟海線兩線平行，只有在烏日兩線相交銜接，應將海線大甲到山線后里之間的鐵道銜接，如此將構成台中高架鐵路環線，完成「1 小時大台中生活圈」，此環線也將成為台中的捷運系統，如同東京的山手線，有利大台中整體都市規劃完整性。